

關於高考期間保健食品的消費提示

02-06-2017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

一年一度的高考到了衝刺階段，考生和家長都處於緊張的備戰狀態，考生家長十分重視考生的飲食營養，部分家長在備戰期間給考生選購了保健食品。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對此做出如下消費提示。

一、保健食品不能替代藥物

保健食品是特殊食品的一種，不能代替藥物，食品（含特殊食品）宣傳不得涉及疾病預防、治療作用。保健食品須通過政府主管部門註冊或備案才能生產銷售。

二、我國尚未批准過任何“補腦”保健食品

截止目前，我國現有的 27 類保健食品的保健功能聲稱中沒有“補腦”的功能聲稱，我國從未批准過任何“補腦”保健功能的保健食品，市面上所謂聲稱“補腦”功能的保健食品存在誤導消費者的行為。食用非依法註冊或備案的保健食品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風險隱患。

中國經過 31 年高考改革，已形成完整的教育體系。考生成績除了平常刻苦學習和積累，沒有短時間提高智力和學習成績的“靈丹妙藥”，家長和考生不可迷信所謂“補腦”產品。

三、購買保健食品要“一查、二看、三對號”

一查：檢查保健食品包裝上是否有保健食品標誌及保健食品批准文號。

二看：看清保健食品包裝上是否注明生產企業名稱及其生產許可證號，生產許可證號可到企業所在地省級主管部門網站查詢確認其合法性。

三對號：根據自身情況和註冊備案產品的保健功能進行選擇，切不可偏聽偏信、盲目使用和濫用。